

2113

酉阳文史资料选辑

第七辑



D6614
127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委员会 编
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志编纂委员会

目 录

涪陵地区历代建置沿革考.....	蒲祖政(1)
酉阳历代疆域沿革初探.....	周名驹(19)
续文教史料二则.....	陈梦昭搜集整理(31)
回忆南腰界红军游击队	
原川黔边独立团班长：刘应学	
战士：陈洪开、符志义、秦仁佐、任永光口述	
.....	党史办供稿(36)
刘仁简介.....	党史办供稿(46)
人民血汗筑成的川湘公路	
——兼记筑路当年的酉、秀、黔、彭政治、经济、文化、社会暨人民生活情况.....	陈梦昭辑录整理(60)
酉阳体育活动概况.....	龚士奎(74)

解放战争时期的酉阳学运实况.....沈复三(94)

人民政协的光辉历程

——政协四川省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委员会成立

三十周年.....县政协(106)

酉阳电影事业在发展 李星文(116)

略谈龙潭镇戏剧的兴衰和解放后文化事业的发展

.....张观泉 张敬五 刘若愚(120)

民国时期酉阳县国民党组织工作概况(续前)

.....陈子尚(128)

别动队在龚滩的所作所为.....罗子南供稿 范德湖整理(150)

涪陵地区历代建置沿革考

蒲 祖 政

涪陵地区开发较早，政区建置从巴国至今，已二千五百余年。由于本区地处四川东南边缘，与湘、鄂、黔省及本省重庆、万县、达县等地接壤而居，地势险峻，交通不便，自古以来又是少数民族杂居之地，部分地区曾数次歿蛮，故历来政区多变、名目繁多，分合无常，兴替复杂，这充分反映了本地区的历史背景和地理特点。另一方面，过去史籍对本地区历代建置沿革的记述也不尽相同，极易牵混，正如清同治《增修酉阳直隶州总志》凡例所指出的：“志莫重于沿革，沿革不清，则名称混淆，邵志以今之酉阳为汉之酉阳，涪州志以晋永和后之涪陵为汉及晋初之涪陵，元和志以唐黔州地为酉阳地，广輿记之酉阳宣抚司为秦之黔中者，同一牵混，……，务使历朝建置，皆不以影响滋疑”。事实上今天在研究本地区历史沿革时也同样遇到“同一牵混”，必须“随条附辨”的这样一个问题，这就需要在研究本地区历史沿革时，博览群书，引经据典，详考史实，细辨源流，进行科学分析与判断。本文实为初探，疏漏在所难免，望求正于同志们。

涪陵地区、地处东经 $106^{\circ}57'$ — $109^{\circ}24'$ ，北纬 $28^{\circ}09'$ — $30^{\circ}32'$ 。全区地面，西至南川县神童乡金塘村，东至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可大乡老店村，南极秀山土家族苗族自

治县兰桥乡双丰村，北到垫江县沙坪乡东印农场。全区总面积29 541平方公里，共辖10个县（市），94个区（镇），573个乡（镇）。

商周时期(公元前1600—771年)

《禹贡》分天下为九州，涪陵地区时为梁州之域。巴人入川前，本地区土著民族主要是濮人。到春秋后期，为巴人和濮人活动的区域，成为巴国南疆之地，或称巴黔中。其巴国所辖范围：“东至鱼复（今奉节），西至夔道（今宜宾），北接汉中（今陕西汉中镇），南极黔涪（今酉、秀、黔、彭及贵州北部一些地区）”。故《华阳国志》曰：“涪陵（今彭水），巴之南鄙”。

战国时期(公元前475—221年)

战国时为楚国地。周显王八年（前361年），枳（今涪陵）为楚攻占后，建立枳邑。楚子灭巴，巴子弟兄五人流入“五溪”，即酉、辰、巫、武、沅等五溪，后人称为“五溪蛮”。其中，酉溪流经本区东南部。公元前361年，巴黔中为楚国占有，则称为楚黔中。公元前280年，秦昭王派司马错攻取了楚黔中，封为黔中郡。本区时为黔中郡之域。

秦(公元前221年—207年)

秦统一六国（前221年）后，为了加强中央集权制度，

积极推行郡县制，分天下为三十六郡。此时，本区属巴郡（郡治，今重庆市中区）、黔中郡（郡治，今湖南沅陵县）之城。巴郡领县五，本区可考的唯有枳县，其县治在今涪陵市城东；其辖境包括今长寿、南川、丰都、涪陵等县（市）及今武隆县西北部、垫江县之西南部。今酉阳、秀山、黔江、彭水四县为黔中郡所辖，石柱乃属巴郡。

西汉(公元前206年—公元24年)

汉承秦制。西汉刘邦定巴蜀，本地区大部属益州巴郡，少数边区（即今秀山南部）属荆州武陵郡之迁陵县地。此时，本区除枳县仍置外（县治，今涪陵市荔枝乡），汉武帝初年（前140年），又在今彭水县置涪陵县，其县治为今彭水郁山镇；其辖境包括今彭水、黔江、酉阳及秀山县之一部，还包括贵州之沿河、务川、思南等县的一些地方。今石柱县属巴郡临江县（今忠县）南境，今垫江县大部属巴郡官渠县（今渠县）。西汉末年王莽改涪陵县为巴亭县。

东汉(公元25—220年)

今涪陵地区仍大部属益州巴郡。东汉末的二十六年间（189—214年），四川地区先后为刘焉、刘璋所据，其政区建置仍承前汉之旧。献帝建安六年（195年），因涪陵地广，乃分县立郡，从巴郡中分置涪陵郡（今彭水）。时涪陵地区分属巴郡和涪陵郡之域，共设有五县：

枳县——属巴郡，县治在今涪陵市荔枝乡，县境辖今涪

陵、长寿等县地。

平都县——属巴郡，和帝永元二年(189年)分枳县置。

汉葭县——属涪陵郡，治在今彭水县郁山镇，建安六年析涪陵县置。

涪陵县——属涪陵郡，县治在今彭水县汉葭镇，县境所辖甚广，包括今彭水、武隆、贵州之道真、正安、沿河、德江、务川、思南等县地。

丹兴县——属涪陵郡，治在今黔江县东之县坝乡，建安六年分涪陵县置。其辖境包括今黔江、酉阳、秀山及贵州松桃地区。

三国(公元220—265)

三国、蜀汉时，政区建置较为纷繁，汉献帝建安十九年(214年)，刘备定蜀，涪陵地区属巴郡、涪陵郡、黔安郡之域，除枳县、平都县属巴郡外，涪陵郡领县五，黔安郡领县一。时涪陵地区共设八县：

枳县——属巴郡，县治在今涪陵市荔枝乡。

平都县——属巴郡，县治在今丰都县城关。

涪陵县——属涪陵郡，县治在今彭水县汉葭镇(又系郡治所在地)。

汉葭县——属涪陵郡，县治在今彭水县郁山镇，建安六年分涪陵县置。

汉复县——(有作汉发县)，属涪陵郡，县治在今酉阳县龚滩镇下游10公里左右之乌江西岸。

丹兴县——属涪陵郡，县治在今黔江县东之县坝乡。

汉平县——属涪陵郡，县治在今武隆县鸭江乡。蜀汉后主延熙十二年置。

酉阳县——属黔安郡，章武元年（211年）置，县治在今酉阳县东。清嘉庆《四川通志》酉阳直隶州沿革记：“三国蜀汉侨置酉阳县，以在酉溪之阳、故名”。《寰宇记》据《蜀志》：“先主于五溪立黔安郡，领县五。今县名俱不详。惟考之记载蜀汉时在酉阳境内实置有酉阳县”。《四川郡县志》：“今之三亨县西北一百九十余里，别有酉阳城，乃刘蜀所置、非汉之酉阳、事已具《武陵郡图经》及《贞观地志》。”《酉阳直隶州总志》：“酉阳废县，在酉阳司东。胡氏曰：三国时分置酉阳县于此，属涪陵郡、晋省”。

根据《四川通志》、《酉阳直隶州总志》、《中国历史地图集》、《湖南省志》、《四川郡县志》、《华阳国志》、《中国古今地名大辞典》等记述，西汉在永顺所置之酉阳与蜀汉所置之酉阳，同名地异，极易混淆，故有区别之必要。

西晋(公元265—316年)

西晋废黔安郡，省酉阳县并将该县的一部入黠阳县，一部入丹兴县。晋永嘉后，垫江、丰都入临江县（忠州）。西晋末，因“八王之乱”和西北连年灾荒，陇西入蜀之民猛增，在四川便建立了“成汉”政权。其建置是：

荆州巴郡——领县四。其中在本地区内有枳县、垫江县。

梁州涪陵郡——辖今酉、秀、黔、彭、武全境及黔东一些地方，其领县包括汉复、涪陵、汉平、汉葭等县。今垫江

属巴郡。

东晋、南北朝(公元317—589年)

东晋时期，本地区仅置枳县。根据《元和郡县图志》和《四川通志》记，晋永嘉后，西秀黔彭等县地没于蛮夷，经二百五十六年。至宇文周保定四年，涪陵蛮帅田恩鹤以地内附，因置奉州，才有正规的政区建置。

南北朝时期，本地区数县虽没于蛮僚之地，政区建置也“史无记载”，但根据《中国历史地图集》和某些史籍的划分和记载，刘宋时本地区仅存一县，即枳县。石柱属巴郡南浦县地。南齐时曾经复置了涪陵郡，领汉平、涪陵、汉玫等县，今石柱县入临江县地。肖梁时置有枳、汉平、涪陵等三县，今丰都、垫江、石柱为临江郡所辖。北周时，涪陵地区属涪陵郡、临江郡及奉州之域。周废枳县、徙郡治于汉平（武隆鸭江乡）、魏置垫江县兼置容川郡，周改曰魏安县，属临江郡（今忠县）。时涪陵郡领县一：即汉平县。此后枳县正式改曰涪陵县。周保定四年（563年），在彭水县置奉州（州治，不置县），建德三年（574年），改名黔州（州治，今彭水）。

隋唐(公元581—907年)

隋唐时期，四川进入封建社会极盛时期，州县增置较多，多数沿用至今，奠定了后来州、县分布的格局。隋朝，涪陵废郡，其涪陵县入巴郡（重庆），南川为巴县地，属巴

郡。义宁二年，分临江县置丰都县，属忠州；将黔州（今彭水）改为黔安郡并领县二：涪水县，县治在今贵州德江县；彭水县，县治在今彭水郁山镇。开皇五年将丹兴县（黔江）改为石城县兼置庸州，属巴东郡。石城县所辖范围为今黔江、酉阳、秀山、贵州铜仁、松桃等县地。大业三年，废石城入彭水县。唐朝，涪陵地区属涪州涪陵郡（属黔中道）、黔州黔安郡（属黔中道）、忠州南宾郡（属山南东道）和思州之域。时涪陵地区所置十二县，分述如下。

涪州涪陵郡，领县五，在今涪陵地区有三县：

涪陵县——州郡治，今涪陵市中区。

宾化县——贞观中置隆化县更名，县治在今南川县。

武龙县——武德二年置，县治在今武隆县，武德元年分涪陵县置。

黔州黔安郡，领县五：

彭水县——府州郡治所在地。其县治在今彭水。

黔江县——县治今黔江县联合镇。

洪杜县——县治在今酉阳县龚滩镇。高祖武德二年（619年）分彭水、石城两县地所置。麟德二年（665年），县治由洪杜溪移龚滩镇。

洋水县——县治在今彭水龙祥乡。武德二年（619年）分彭水县地置盈隆县，先天元年（712年）改名盈川县，天宝元年（742年）改名洋水县。

信宁县——县治在今武隆县江口镇。本隋信安县，武德二年（619年）改名信宁县。

忠州南宾郡，在今涪陵地区有四县：

丰都县——县治在今丰都县。

南宾县——县治在今石柱县境，武德初省入丰都县。

垫江县——县治在今垫江县。

桂溪县——县治在今垫江县境，熙宁五年省入垫江县。

唐贞观四年（630年）到元至元二十年（1283年）的六百五十三年间，是推行“羁縻州”制时期。唐在黔州观察使（设今彭水）下设五十个蛮州。当时除涪州外，黔州（彭水）、思州（贵州沿河）均属羁縻州之一。此时，酉阳、秀山属思州之务川县（今沿河）和黔州之洪杜县所辖。而当时思州所辖范围包括今贵州之沿河、务川、印江以及四川之酉阳、秀山等五县。

五代十国(公元907—960年)

五代时期，四川先后为十国的前蜀、后唐和后蜀所据，本地区酉秀等地虽再次歿于蛮僚，但州、县建置继承唐制，无大改变。从具体情况看，涪陵地区属忠州、涪州、黔州所辖。悉在本地区的州县建置是：

丰都、南宾、垫江、桂溪等四县，属忠州。

涪陵、宾化、武龙等三县，属涪州。涪州当时领县五，地区外另有二县。

彭水、黔江、洪杜、洋水、信宁等五县，属黔州（又名黔州武泰军）。

根据《秀山县志》记：“五代时中原纷扰，地陷于蛮，冉氏既据土千里，兼有今县东北诸地，其西南延袤百余里，则杨氏尽据之”。因此，今酉阳、秀山之地尽为冉氏和杨氏所据。

宋朝(公元960—1279年)

宋王朝为进一步加强中央集权的封建统治，对州、县大加减并。宋真宗时，将四川分为益州路、夔州路、利州路、梓州路等四路，涪陵地区属夔州路。南宋时，分属绍庆府（本黔州武泰军）、咸淳府（即忠州）、涪州、南平军、酉阳土知州、石柱军民安抚司之区域。

绍庆府——领彭水、黔江二县。府治，今彭水县，宋仁宗嘉佑八年，省洪杜、洋水、信宁入彭水县。

咸淳府——领垫江、丰都、南宾等三县。府治，今忠县。

涪州——领涪陵、武龙二县。

南平军——领县二：隆化县，县治在今南川县城关镇，南川县，县治在今南川县境内。

酉阳土知州——本冉氏酉阳寨。建炎三年（1129年）冉守忠“平蛮有功”，封为酉阳知寨，绍兴元年（1131年），改寨为州，治在今酉阳蚂蝗乡官坝，辖酉阳、秀山及贵州沿河等县地。酉阳始建州迄今达八百五十四年，但建立冉氏土知州以前，酉阳、秀山及湘黔边地数县，属田氏蛮所辖。

石柱军民安抚司——领今石柱县地。建炎二年（1128年），因马定虎平定“五溪蛮”有功，分南宾县置。并以其地世袭。

元朝(公元1271—1368年)

元王朝废除宋王朝的军监制度，在全国置十个行中书省

（简称行省），并正式形成省、路、府（州）、县四级制，成为至今各县的分布格局（但有直隶府与散府，直隶州与散州之别）。元末，明玉珍据蜀十年，政区也有少量改变。元王朝时，涪陵地区属忠州、涪州、绍庆府、酉阳宣慰司、石柱安抚司、石耶顺德军民府之域。

忠州——领丰都县、南宾县（至元中省垫江入丰都县）。

涪州——领武隆县。时南川县入重庆路。

绍庆府——领彭水、黔江二县。

酉阳宣慰司——领长官司二：涪江芝子平茶长官司、佛乡洞长官司（均属今秀山县地）。

石柱安抚司——领石柱县地。

石耶顺德军民府——领今秀山县石耶乡等地。

值得提出的是，元世祖至元二十年（1283年），四川行省讨平川边“九溪十八洞蛮”，改唐宋时的“羁縻州制”为“土司制”，土司辖区大大超越了以部落为基础的“羁縻州”范围，中央王朝按土司所辖范围的大小，授予“宣慰司”、“宣抚司”、“招讨使司”、“安抚司”、“长官司”等职。土司制从此一直延续了元、明、清三朝，经历了整整四百五十一年。

明朝（公元1368—1644年）

明代废路改府，省州改县，基本上是府、州、县三级制。其政区区划和府、州、县布局和名称，对清代和现在颇有影响，不少沿用至今。涪陵地区的建置是：

南川县——洪武十年，省入黔江，十三年复置，隶重庆府。

黔江县——元属绍庆府，洪武五年省入彭水，十一年改置守御千户所，十四年复置县，隶重庆府。

丰都县——属忠州。洪武十年省入涪州，十三年复置县。

垫江县——属忠州。元末明玉珍复置。

涪州——州县合一，故无涪陵县。

武隆县——属涪州。洪武十一年（1378年），省入彭水，十三年复置，并改“龙”为“隆”。

彭水县——属涪州。洪武四年，废绍庆府，以县属重庆府。洪武十年改属涪州。

石柱宣慰司——明玉珍改为宣抚司。洪武八年为宣抚司，属重庆卫。天启元年，土官秦良玉勤王有功，升为宣慰司。

酉阳宣慰司——元酉阳州，属怀德府。洪武五年仍置酉阳州，兼置宣慰司，州寻废。八年改宣慰司为宣抚司，属四川都司。天启元年，升为宣慰司，领长官司三：石耶洞长官司、邑梅洞长官司、麻兔洞长官司（三长官司为今秀山县地）。

平茶长官司——今秀山县地，洪武八年置，属酉阳宣慰司，十七年直隶四川布政使司。

溶溪芝麻子平长官司——今秀山县地，洪武八年改置，隶湖广思南宣慰司，十七年，还隶四川布政使司。

清朝（公元1644—1911年）

明末清初，因连年战争，城廓荒芜，人烟稀少，州县

多已荒废，直到康熙中叶，四川战乱才基本平定。雍正时四川生产大体恢复，政区才大致稳定下来，而从省到县分道、府、州、厅、县，级别众多，隶属关系比较复杂，但土司、卫所尚不成级。

南川县——属重庆府，县治今隆化镇。

丰都县——属忠州。

垫江县——属忠州。

石柱厅——乾隆二十七年改置石柱直隶厅，隶四川省。

涪州——属重庆府，此时省武隆县入涪州，而武隆改设巡检司。

酉阳州——雍正十三年，废黔彭厅，升酉阳为直隶州，领今秀山、黔江、彭水三县。

秀山县——乾隆元年（1735年）置。

黔江县——乾隆元年属酉阳州。

彭水县——雍正十二年，罢酉阳土司而隶黔彭厅。十三年废厅置县，隶酉阳州。

民国（公元1912—1949年）

民国元年（1912年），裁废道制，以府、州、厅、县直隶省政。1913年袁世凯企图恢复帝制，按其“废省改道”计划，实行“军民分治”的反动政策。从1912年到1933年止，全川为军阀混战时期，由于军阀混战连年不绝，各自为政，政区极不统一。直到1935年，蒋介石势力入川，将四川划分为十八个行政督察区及西康行政督察区，并于1939年编组保甲，划分乡镇，实行“新县制”。此时，涪陵地区属

四川省第八行政督察区，领八县，二十七区，三百一十七个乡镇。第八行政区各县的等级为：酉阳县二等、涪陵县一等、丰都县二等、南川县三等、彭水县三等、黔江县三等、秀山县二等、石柱县三等。武隆县于民国三十一年置设治局，三十三年改为县。专员署址设在酉阳县城。

垫江县，时属第十行政督察区（大竹）。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公元1949—1985年)

1949年11月涪陵地区解放。解放初期的1950年设置涪陵、酉阳两个专区，均属川东行署。涪陵专区辖涪陵、南川、丰都、石柱、武隆、彭水、长寿等七县；酉阳专区辖酉阳、秀山、黔江三县。1952年9月，酉阳专区并入涪陵专区，直属四川省。1952年垫江县入涪陵专区。1958年，又将长寿县划入重庆市。1968年6月涪陵专员公署改为“涪陵地区革命委员会”，行使党、政、财、文大权。之后，各县人民政府和各乡人民政府亦陆续改为“×××革命委员会”。1976年后，又变为“×××人民政府”。1984年，将涪陵县改为地辖市。1983年11月，和1984年11月将酉阳、秀山和黔江改为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将彭水改为苗族土族自治县，将石柱改为土族自治县。

（附：涪陵地区历代建置沿革简表）

涪陵地区历代

县名	涪陵	垫江	丰都	南川	武隆
秦	枳县	枳县地	枳县地	枳县地	黔中郡地
西汉	枳县	临江县地	枳县地	枳县地	枳县地
东汉	枳县	临江县地	平都县	枳县地	枳县、涪陵县地
三国蜀汉	枳县	临江县地	平都县	枳县地	汉平县
西晋	枳县	临江县地	临江县地	枳县地	汉平县
东晋	枳县	临江县地	临江县地	枳县地	枳县地
宋齐梁	枳县	垫江县、临江县地	临江县地	枳县地	汉平县、枳县地
北周	汉平县地	魏安县	临江县地	巴县地	汉平县
隋	涪陵县	垫江县	丰都县	巴县地	汉平县
唐	涪州、涪陵县	清水县、桂溪县	丰都县	宾化县	信宁县
五代	涪州、涪陵县	垫江县、桂溪县	丰都县	宾化县	武龙县
北宋	涪州、涪陵县	垫江县	丰都县	隆化县	武龙县